

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

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一日

会议议程

一、 会议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2月21日 13点30分

网络投票时间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

二、 会议地点：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三新公路207号会议室

三、 主持人：董事长李荣强

四、 宣布大会参加人数、代表股数、会议召开、介绍会议出席人员、介绍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

五、 股东审议以下议案：

- 1、 审议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相关条款的议案》
- 2、 审议《关于修改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相关条款的议案》
- 3、 审议《关于修改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相关条款的议案》
- 4、 审议《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- 5、 审议《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- 6、 审议《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六、 统计并宣布现场投票结果

七、 会议闭幕

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
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一日

议案一

审议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相关条款的议案》

各位股东：

根据公司经营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作如下修订：

原章程条款	修订后章程条款
<p>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，其中，独立董事3人。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。</p>	<p>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，其中，独立董事3人。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，副董事长1人。</p>
<p>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。 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</p>	<p>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，副董事长1人。 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</p>
<p>第一百一十四条 公司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</p>	<p>第一百一十四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，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；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</p>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。

议案二

审议《关于修改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相关条款的议案》

各位股东：

根据公司经营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相关条款作如下修订：

原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条款	修订后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条款
<p>第二十八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。</p> <p>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，由监事会主席主持。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。</p> <p>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，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。召开股东大会时，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，经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，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，继续开会。</p>	<p>第二十八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；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。</p> <p>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，由监事会主席主持。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。</p> <p>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，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。召开股东大会时，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，经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，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，继续开会。</p>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。

议案三

审议《关于修改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相关条款的议案》

各位股东：

根据公司经营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关条款作如下修订：

原董事会议事规则条款	修订后董事会议事规则条款
<p>第二条 董事会</p> <p>一、董事会的组成</p> <p>公司董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并对股东大会负责。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，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；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。</p> <p>二、董事会的职权</p> <p>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：</p> <p>（一）召集股东大会，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；</p> <p>（二）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；</p> <p>（三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；</p> <p>（四）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、决算方案；</p> <p>（五）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；</p> <p>（六）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、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；</p> <p>（七）拟订公司重大收购、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、分立、解散及变更</p>	<p>第二条 董事会</p> <p>一、董事会的组成</p> <p>公司董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并对股东大会负责。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，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；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，副董事长1名。</p> <p>二、董事会的职权</p> <p>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：</p> <p>（一）召集股东大会，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；</p> <p>（二）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；</p> <p>（三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；</p> <p>（四）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、决算方案；</p> <p>（五）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；</p> <p>（六）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、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；</p> <p>（七）拟订公司重大收购、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、分立、解散及变更</p>

<p>公司形式的方案；</p> <p>（八）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，决定公司对外投资、收购出售资产、资产抵押、对外担保事项、委托理财、关联交易等事项；</p> <p>（九）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；</p> <p>（十）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、董事会秘书；根据总裁的提名，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、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，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；</p> <p>（十一）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；</p> <p>（十二）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；</p> <p>（十三）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；</p> <p>（十四）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；</p> <p>（十五）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；</p> <p>（十六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本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。</p> <p>三、专门委员会</p> <p>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，制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并予以披露。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其中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应占半数以上并担任主任。审计委员会中至少应有一名独立</p>	<p>公司形式的方案；</p> <p>（八）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，决定公司对外投资、收购出售资产、资产抵押、对外担保事项、委托理财、关联交易等事项；</p> <p>（九）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；</p> <p>（十）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、董事会秘书；根据总裁的提名，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、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，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；</p> <p>（十一）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；</p> <p>（十二）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；</p> <p>（十三）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；</p> <p>（十四）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；</p> <p>（十五）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；</p> <p>（十六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本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。</p> <p>三、专门委员会</p> <p>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，制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并予以披露。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其中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应占半数以上并担任主任。审计委员会中至少应有一名独立</p>
--	--

<p>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。</p> <p>四、董事长职权</p> <p>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：</p> <p>（一）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、主持董事会会议；</p> <p>（二）督促、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；</p> <p>（三）签署公司股票、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；</p> <p>（四）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；</p> <p>（五）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；</p> <p>（六）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，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，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；</p> <p>（七）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。</p> <p>五、证券事务部</p> <p>董事会下设证券事务部，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。</p> <p>董事会秘书或者证券事务代表兼任证券事务部负责人，保管董事会印章。</p>	<p>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。</p> <p>四、董事长职权</p> <p>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：</p> <p>（一）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、主持董事会会议；</p> <p>（二）督促、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；</p> <p>（三）签署公司股票、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；</p> <p>（四）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；</p> <p>（五）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；</p> <p>（六）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，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，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；</p> <p>（七）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。</p> <p>五、证券事务部</p> <p>董事会下设证券事务部，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。</p> <p>董事会秘书或者证券事务代表兼任证券事务部负责人，保管董事会印章。</p>
<p>第七条 会议的召集和主持</p> <p>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；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召集和主持。</p>	<p>第七条 会议的召集和主持</p> <p>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；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；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</p>

	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召集和主持。
--	--------------------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。

议案四

审议《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各位股东：

鉴于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0年3月21日届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将产生第七届董事会，现拟定董事会成员为8人，其中独立董事3人。

经公司股东单位推荐、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，本届董事会提议王伟林、李荣强、王坚忠、王励勋、王哲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（简历附后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。

议案五

审议《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各位股东：

鉴于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0年3月21日届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将产生第七届董事会，现拟定董事会成员为8人，其中独立董事3人。

经公司股东单位推荐、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，本届董事会提议辛茂荀、王宝英、袁树民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（简历附后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。

议案六

审议《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各位股东：

鉴于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0 年 3 月 21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将产生第七届监事会。现推荐宋雁民、季隆明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候选人（简历附后）；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。

附简历：

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
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

王伟林先生简历

王伟林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62年3月出生，大学学历。历任宝钢集团运输部干部、上海科威机电技术研究所主任、上海南江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、上海华丽家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、上海华丽家族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董事长、上海南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；现任上海南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董事。

王伟林生持有上海南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29%比例的股权，与南江集团实际控制人刘雅娟女士为配偶关系。

李荣强先生简历

李荣强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73年9月出生，硕士研究生学历。历任山西财经大学教师、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；现任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。

王坚忠先生简历

王坚忠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69年11月出生，大专学历，会计师。历任上海南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财务经理、上海华丽家族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、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；现任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上海南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。

王励勋先生简历

王励勋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84年03月出生，大学学历。历任上海华丽家族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材料采购部主管、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材料采购部主管、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合约预算部经理助理、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合约预算部经理、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裁；现任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总裁。

王哲先生简历

王哲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92 年 7 月出生，本科学历。历任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部门经理；现任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总裁助理。

王哲先生持有上海南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35%比例的股权，与南江集团实际控制人刘雅娟女士为母子关系。

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

辛茂荀先生简历

辛茂荀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58年8月出生，会计学教授、注册会计师。历任山西财经大学会计信息化教研室主任，财务处副处长、处长，MBA教育学院院长；现任山西财经大学教授，长期从事会计教学、研究和管理工作。社会兼职有山西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，山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，太原市会计学会副会长，晋美工商管理专修学院院长。荣获山西省劳动竞赛委员会一等奖、二等奖各一次和山西省杰出会计工作者荣誉。现任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阳泉煤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王宝英先生简历

王宝英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68年8月出生，博士，副教授，硕士生导师，管理咨询师。历任山西汇通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理、总经理，汇通国际投资公司北京公司经理；现任中北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副教授、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袁树民先生简历

袁树民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51年2月出生，教授、博士，中国注册会计师。历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研室主任、副系主任、副院长；上海财经大学成人教育学院常务副院长、院长；上海金融学院会计学院院长等职；现任上海申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
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

宋雁民先生简历

宋雁民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63 年 2 月出生，高中学历。历任市住宅二公司团支部书记、上海南江音视实业公司总经理、上海天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现任上海天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。

季隆明先生简历

季隆明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65 年 4 月出生，高中学历。历任上海南江音视实业公司部门及营业部经理、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房产项目部及经营部经理、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行政管理部副经理；现任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、上海金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。